

臺北基督學院 徵人啟事

112/06/15更新

工作職稱：學務處 校安人員

計畫約聘人員：經費來源為教育部遞補學生事務與輔導創新工作專業人力之專案；依據計畫期間簽訂聘任契約。

工作內容：

1. 軍訓業務。
2. 衛生保健保險。
3. 餐廳業務及相關會議負責。
4. 校園安全及相關會議負責。
5. 學生安全。
6. 交通安全。
7. 遺失物招領。
8. 緊急救援。
9. 智慧財產權宣導。
10. 反毒宣導。
11. 菸害防制宣導。
12. 藥物濫用防制宣導。
13. 需要輪值。
14. 其他上級主管交辦之業務。

資格條件：

1. 學士或以上學歷。
2. 有校安人員結訓合格證書。
3. 能獨立作業處理問題、具溝通協調能力。
4. 有責任感及服務熱忱、能吃苦耐勞、肯學習、能與人協同合作；態度積極主動、勇於開拓創新、個性穩重，無不良嗜好。
5. 認同臺北基督學院的辦校宗旨與使命（請參考本校網站內容 <https://cct.edu.tw>）。

薪資：34,000元

有意應徵者請將「履歷表」、「自傳」、「三封推薦函(第一封由牧者推薦；第二封由與其專業或職務相關者推薦；第三封由其他人推薦)」、「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郵寄(251)新北市淡水區自強路 51 號，臺北基督學院人事暨秘書室收，或用電子郵件將上述資料以 PDF 檔寄至 hrao@cct.edu.tw 亦可。